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公告简要

项目名称：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项目编号：JG2023-4319

本项目采用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项目所在区域：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投标登记时间：2023年8月4日 0时0分~2023年8月24日 14时30分

投标登记方式：网上登记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登记：是

保证金金额(万元)：不收取保证金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1710.15

投标人资格条件： 1.4.1 申请人与招标人过去3年内无合同纠纷，没有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注释]合同纠纷是指招标人过去3年内曾与申请人签订合同，并且对申请人不满意。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3.11条。1.4.2 国内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1）、（2）资质证书。（1）工程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勘察资质的要求。（2）工程设计资质：具备以下①、②、③项设计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③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设计资质的要求。[注释]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市[2013]9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填写。要求同时具备2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申请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注：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香港企业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资质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只接受最多由2家单位[即一家勘察单位（负责勘察工作）、一家设计单位（负责设计工作）]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申请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并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以具有符合本招标项目要求的工程设计资质并负责设计工作的一方为主办方。联合体各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且不得与招标公告1.2.10所述五个项目的其他参与投标的单位（包括单独投标及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再次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另外四个项目投标。1.4.3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香港企业如不单独参加投标，也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1.4.4 申请人已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1.4.5 申请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1.4.6 信誉要求：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被招标人拒绝投标的名单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1.4.7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要求： 申请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使用企业库数据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库

开标时间：2023年8月24日 14时30分 - 2023年8月24日 15时30分

开标地点：第03开标室（天润路333号）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8月4日 0时0分 - 2023年8月24日 14时30分

递交电子光盘备用(投标)时间：2023年8月24日 14时15分 - 2023年8月24日 14时30分

递交电子光盘备用(投标)地点：第03开标室（天润路333号）

自助签到日程安排： /

招标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骆工

代理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20-22905695

代理联系方式： 020-83492175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 020-28866214

备注：以上为招标公告简要描述，招标公告详细信息请查看“招标公告”附件，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附件：

[招标公告\(扫描版\).pdf](#)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上网版\).doc](#)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文件\(上网版\).doc](#)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广东省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登记单.pdf](#)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勘察设计合同\(上网版\).doc](#)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勘察设计任务书\(0728改\)\(最新\).doc](#)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任务书\(0728改\).doc](#)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综合体S组团任务书附件0801.rar](#)

[电子签名委托书.pdf](#)

[关于转发《中直管理局关于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的通知\(综办函〔2021〕359号\).pdf](#)

[授权代表证明书.pdf](#)

[招标基础资料说明.pdf](#)

[招标人声明.pdf](#)

[招标申请函.pdf](#)

[资金来源说明.pdf](#)

[SL202308020020-20230803143803.GZZB](#)